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tang Environment Industry Group Co., Ltd.*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2)

更改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延長暫停辦理股份過戶 登記手續期間及補充通告

茲提述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原通函」)、通告(「原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當中載有供股東於2019年10月18日(星期五)下午4時於中國北京市海淀區紫竹院路120號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案。除非另有規定，本補充通告所用詞彙與原通函內所界定者具相同之含義。

本公司特此公告，由於會務安排原因，臨時股東大會的舉行日期由原定的2019年10月18日(星期五)下午4時正更改為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相應地，因臨時股東大會改期，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由2019年9月18日(星期三)至2019年10月1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延長為2019年9月18日(星期三)至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於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除原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外，臨時股東大會上還將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補充普通決議案

-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大唐財務簽訂的金融服務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有關服務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

補充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關於在境內發行公司債券的事宜。

一份載有上述新增決議案之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已隨附本補充通告。原代表委任表格及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2019年10月29日上午10時前)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有關詳情可參閱原通告及下述附註vi。

連同原通告一併寄發予股東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回條(「**該回條**」)將作為延期的臨時股東大會持續適用之有效回條。交回該回條的截止日期將由2019年9月27日順延至2019年10月9日。尚未交回該回條的股東須依據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該回條並於上述日期或以前送達本公司。為免疑慮，若股東已經依據該回條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該回條，該回條於延期的臨時股東大會上仍然有效，相關股東無須再次遞交回條。

除新增上述普通決議案、特別決議案及延長交回該回條之限期外，原通告、原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所載的一切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

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的主要內容載於原通函及即將寄發予股東之補充通函內。有關通函可適時在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dteg.com.cn)上閱覽。

承董事會命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金耀華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9年10月15日

截至本通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金耀華先生、劉傳東先生、劉光明先生、李奕先生、鄧賢東先生及申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叶翔先生、毛專建先生及高家祥先生。

* 僅供識別

附註：

- i. 除新提呈的決議案外，原通告中所載決議案並無任何其他變動。有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的其他決議案的詳情及其他相關事宜，請參閱本公司於2019年9月2日分別刊發的原通告及原通函。
- ii. 本公司於2019年9月2日寄發的原代表委任表格並無載列本補充通告所載的新增決議案。一份載列上述新增決議案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已製備並隨附於本補充通告。補充代表委任表格為本補充通告所列載的補充決議案而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僅對原代表委任表格作出補充。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影響閣下正確填寫並已向H股證券登記處遞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
- iii. 如果股東已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中的指示，正確填寫並僅遞交了原代表委任表格，其委任的代理人將根據其指示對原代表委任表格中羅列的議案進行投票，對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中羅列的決議案，其代理人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類似的，如果股東已根據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中的指示，正確填寫並僅遞交了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其委任的代理人將根據其指示對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中羅列的決議案進行投票，對於原代表委任表格中羅列的決議案，其代理人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如果股東欲就原代表委任表格和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中羅列的所有決議案給予代理人特定的投票指示，股東須根據表格中的指示同時正確填寫和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和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 iv.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各股東，均可以填妥本公司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任代表代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需為股東。若任何股東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任代表，其受委任代表只能以投票的方式行使表決權。
- v. 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託人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如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
- vi. 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前24小時交回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如補充代表委任表格由委託人以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則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核證。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該表格所述相同時間，送呈指定地點。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